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聯絡人：李佩真

電 話：04-37061538

電子郵件：e-p221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20069053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ATTCH1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教師諮商輔導支持中心《教師職涯與家庭角色之相輔相成》二日工作坊實施計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諮商輔導支持體系設立辦法辦理。

二、本案係為促進與維護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心理健康、增加對於教師支持輔助，並提升教師對其工作之勝任能力、提供教師全人成長、自我探索與關係整合之諮商輔導服務。

三、旨揭教師工作坊活動以教師常見之職家平衡需求為主題，特邀國內具豐富資歷之專家帶領，具體資訊如下：

(一)辦理時間：112年6月10日（星期六）至112年6月11日（星期日），每日上午9時30分至下午5時00分。

(二)辦理地點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諮商心理與復健諮商研究所4129教室。（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116號綜合大樓1樓）。

(三)帶領講師：張莉莉副教授（美國心理劇、社會計量與團體心理治療訓練師）。

(四)錄取人數：15名。

(五)報名連結：<https://www.surveycake.com/s/llnXx>

四、本工作坊成員錄取原則與順序：

(一)教育部所主管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優先；

(二)能完整參與二日工作坊優先，並以1校1名為原則；

(三)本年度首次參與教育部教師諮商輔導支持中心團體諮商



輔導活動者優先；

(四)經工作坊講師評估，報名者參與期待和活動設計與目標符合者。

(五)於時限內完整填寫第二階段報名表單者。

五、本次教師二日工作坊採網路報名方式，開放報名至112年5月31日（星期三）中午12點截止，並視實際報名狀況，保留延長報名時間之調整權利。

六、檢附教師主題實施計畫及宣傳海報各乙份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

副本：本署人事室

電	子	公	文
交	換	章	